

分类管理 差别化扶持

民办教育改革翻开新一页

将新闻进行到底

本报记者 张盖伦

18日,关于民办教育的政策密集出台。国务院印发了《关于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若干意见》),教育部和各部委出台了更为细化的《民办学校分类登记实施细则》和《营利性民办学校监督管理实施细则》。

这一系列文件,试图解决改革“最后一公里”问题。民办教育分类管理,差异化扶持改革,开始了。

法规要体现民办教育主体地位

数据显示——2016年,全国共有各级各类民办学校17.1万所,比上年增加8253所;在校学生4825.5万人,比上年增加254万人。

对此,教育部发展规划司司长谢焕忠介绍,其中民办幼儿园15.42万所,在园儿童2437.66万人。民办教育撑起了学前教育的“半壁江山”,为缓解“入园难”“入园贵”发挥了重要作用。民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1.11万所,为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选择性教育需求,在更大范围、更高层次、更深程度上实现教育公平提供了机会。“十二五”期间,民办高等学校也为完成高等教育毛入学率40%的目标起到了重要作用。

“必须要认识到,民办教育是推动整个中国教育发展必不可少的一股力量。”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学院教授方平告诉科技日报记者,“它的作用不容忽视。我们要在中国现有的教育格局中,充分发

挥民办教育的作用,真正认识到民办教育的价值,并给予民办教育相应的保障。”

重大改革,必须有法律依据。修法工作已经先进一步进行。去年11月,颁布于2002年的《民办教育促进法》完成了修订,明确了非营利性民办学校和营利性民办学校各自的性质,完善了对民办学校的相关管理制度。教育部政策法规司司长孙霄兵强调,民办教育促进法修订的关键词,是“促进”。

程方平指出,尽管要促进,但有些使命仍是一部《民办教育促进法》难以扛起的。“它还是太‘软’了。若要把民办教育当做教育生态中的重要一环,还应该在现行的教育类法规和相关法规中为民办教育提供更加坚实的法律支持。”比如,“职业教育法”“高等教育法”和税收类法规,都应该对“民办教育”这一主体有所体现,明确它们的权利。



来源:《关于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CFP供图

对民办教育实行分类管理

这次民办教育改革的一大关键词,就是“分类管理”。

2010年,时任中国民办教育协会会长的陶西平在《中国民办教育》一书中指出:“目前的法规和政策规定大多是基于捐赠办学的前提假设而制定的,这实际上忽视了我国民办教育主体是投资办学的基本特征。”

《教育法》和《高等教育法》都明确规定,学校不得以营利为目的。修订前的《民办教育促进法》,也并未从制度规范上明确区分民办教育机构的营利性和非营利性。投资办学及由此形成的营利性民办教育机构的权益得不到法律保证,影响民办教育投资的积极性,还可能导致投资办学者的不规范行为。

“对民办学校实行分类管理,允许兴办营利性民办学校是发展民办教育的一个重大的理论成果。”中国民办教育协会秘书长王文源表示。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教育走的是公办与民办并举的发展道路。而无论是公办学校还是民办学校,都始终坚持非营利性的机构属性和办学模式,即非营利性一直是国家对教育的基本法律规范之

一。“可以说,允许举办营利性民办学校,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教育领域重大的改革和思想解放成果之一。这个突破将对我国整个教育生态产生不可小视的影响。”王文源说。

那么,何为营利,何为非营利?《民办教育促进法》规定:非营利性民办学校的举办者不得取得办学收益,学校的办学结余全部用于办学。营利性民办学校的举办者可以取得办学收益,学校的办学结余依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处理。

“简单来说,就是‘禁止分配原则’。”教育部发展规划司副司长郭春鸣解释,“营利性学校,是分类改革后第一次出现的学校类型。”他强调,无论是营利性学校还是非营利性学校,都要坚持教育的公益性导向。

公益性和营利性并不矛盾。公益性是办学之后形成的社会影响,而营利性则是有关办学行为和办学盈利处理的一种制度安排。程方平指出,教育本身就具有公益性,它能为受教育者之外的其他社会成员带来经济和非经济的收益。在学习型社会,教育的提供方越多元,但不能因为社会教育机构“营利”,就否定其“公益性”。

建立差别化扶持体系

王文源强调,一项改革能收获怎样的成果,既取决于改革新政本身的科学性,也取决于新政所需的配套规章与实践中的执行。“必须下大力气完善和落实对非营利性民办学校的鼓励与扶持政策,重视建立对营利性民办学校的基本规范。”

“扶持”已经明白地写进了《若干意见》。教育部副部长李进红介绍,主要对民办教育提出了六个方面的扶持举措。

加大财政投入力度:财政扶持民办教育发展的资金要纳入预算,并向社会公开,接受审计和社会监督。创新财政扶持方式:要求地方政府建立健全政府补贴的标准、程序及具体政策措施,完善政府向民办学校购买服务制度,鼓励设立民办教育发展基金。落实同等资助政策:进一

步明确民办学校学生与公办学校学生享受同等助学贷款、助学金等国家资助政策。这将惠及所有类型的民办学校。

还有三类差异化扶持政策。

落实税费优惠等激励政策:民办学校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相关税费优惠政策,非营利性民办学校享受与公办学校同等的税收优惠政策。实行差别化用地政策:非营利性民办学校享受与公办学校同等政策,按划拨等方式供应土地。营利性民办学校按国家相应的政策供给土地。实行分类收费政策:非营利性民办学校收费,通过市场化改革试点,逐步实行市场调节价,具体政策由省级人民政府确定。营利性民办学校收费实行市场调节价,具体收费标准由民办学校自主确定。

提高办学质量是“生命线”

“如果有好的政策,民办教育完全能够成为教育改革的排头兵。”这是程方平的期待。

实际上,《若干意见》的出台,也是党中央国务院以民办教育为突破口,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战略部署。

李进红强调,提高办学质量是民办学校的生命线和核心竞争力。《若干意见》对提高民办学校办学质量也提出了三点要求:一是明确学校办学定位,二是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和引进培育优质教育资源。

为了切实保障营利性民办学校的教育教学质量,教育部联合其他部委出台的《营利性民办学校监督管理实施细则》,专门对此做出规定。

要坚持教育的公益性,实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相统一。要以培养人才为中心,遵循教育规律,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要抓好思想政治教育和德育工作。要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设置专业、开设课程、选用教材、开展教育教学活动。要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开展招生工作。要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和依法保障教职工工资、福利待遇和其他合法权益。

教育部发展规划司副司长郭春鸣表示,各级相关管理部门,还要对营利性民办学校的教学行为进行监督管理,加大对其教学质量、招生和学籍、证书发放等环节的监管力度,明确民办学校举办者不得举办或者参与举办营利性民办学校的负面清单。

“随着国家改革导向的明晰,非营利性和营利性学校的界定,以及各种扶持和监管政策的完善,不同教育阶段的民办学校举办者也需要从长远考虑自己的定位目标。不论何选择,教育都不应是急功近利。”中国教育学会会长钟秉林建议。

图说教育

福州:书香假期 百福贺春



1月21日,福州市鼓楼第二中心小学四年级学生余志凌(左)将写好的春联送给市民。

当日,“喜迎新年 百福贺春”义写春联活动在福建省福州市举行。该活动由福建省少年儿童图书馆、福州市晋安区教育局、福州市教育书法协会等单位共同举办,近百名小学生在现场为市民义务写春联,丰富寒假生活。 新华社记者 宋为伟摄

丹麦学生感受中国年



1月18日,来自丹麦哈农中学的20多名学生来到河北石家庄第42中学,与中国学生一起学习包饺子、写春联等,感受中国传统年味。

新华社发(张晓峰摄)

大连:寒假安全教育进校园



1月16日,辽宁省公安边防总队大连女子巡警大队的女警官来到驻地大连东港第一小学,为学校师生开展寒假安全知识讲座,提高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

新华社记者 杨青摄

北京:我们都爱上“慕课”



1月15日,清华大学学堂在线举办“爱上慕课”交流会,来自全国各地近500名学员代表及慕课名师参加了本次分享会。记者从会上获悉,截至目前该平台注册用户数超过636万,线上课程超过1000门;并于去年上线全球首个VR实景慕课,推出人工智能“小木机器人”辅助教学。

图为学员代表王庆玲等结合自身经历,从不同角度讲述了自己和慕课的故事,畅谈学习慕课的心得和感受,并提出了对学堂在线的建议和期望。

(本报记者 许茜)

“少年星”今年升空,中国的埃隆·马斯克快来了!

第二看台

本报记者 贾婧

1月16日,“中国少年微星计划”创客特训营(以下简称特训营)正式启动。目前,活动已经进入“造星”环节,组委会遴选的30所中小学校的学生代表日前在海南文昌卫星发射基地完成了“少年星”原型的研制和组装。经航天技术专家的改造、完善和检测后,“少年星”计划在未来一年时间内择机发射。

记者在海南文昌卫星发射基地看到,穿橙色衣服的特训营学生们在技术人员指导下,进行了卫星原型相关知识的培训,现场完成了“少年星”卫星原型研制和组装。

在特训营期间,师生们接触到了丰富的培训内容:开营仪式、海角天涯任务、观星/观影、太空科普讲座、卫星制作课程、12小时创客马拉松、“少年星”原型制作、结营仪式、参观文昌卫星发射中心等。学生将利用创客空间研发的航天与太空科技工具包,现场完成卫星原型的研制和组装。经航天技术专家的指导、升级与优化后,“少年星”将在未来发射升空。或许在不远的将来,中国的少年英才将进阶为诸如SpaceX创始人兼CEO埃隆·马斯克一样具备超凡的远见、跨学科STEAM(科学、技术、工程、艺术、数学)的综合素养和强大的执行力,敢于远征星

辰大海,改变人类宇宙命运的人才。

值得关注的是,此次航天航空工具包全部采用开源硬件。“中国少年微星计划”承办方中国宋庆龄青少年科技文化交流中心筹备组组长任海峰说,在这几天的特训营现场,中国少年们围绕着一套航天与太空科技工具包套件进行研讨学习。柴火创客空间为此次“少年星”计划提供了核心技术支持——航天与太空科技工具包套件,全部采用开源硬件,学生可进行编程并自由拓展。可助力少年儿童的创意实现,把以前看起来遥远的航天科技也带到中国少年学子身边,在他们心中洒下“航天梦”的种子。

柴火研发的航天与太空科技工具包,包含开源硬件主控板、太阳能拓展板、摄影模块、温湿度传感器、九轴传感器、RF无线模块、加热模块、舵机等。通过组装、编程可实现卫星功能的模拟:无线传输、遥控图像拍摄、太阳能充电供电系统、星载计算机系统、数据采集、姿态监测等。

“这些开源模块可编程、可拓展、即插即用,非常适合中小学生的教育及创新创造。”任海峰表示,除了支持少年微星计划,该套件未来将作为航天创客教育套件推广到各中小学。

据介绍,在1月19日的创客马拉松中,要求参与者利用开源硬件搭建卫星原型,并且要实现无线传输、数据采集、姿态模拟、遥控拍摄等功能。



1月19日,特训营的学生们用航天与太空科技工具包设计自己心目中的卫星原型。

而此次活动“少年星”的先导星——“凯盾一号”,1月9日已搭载快舟一号火箭在酒泉发射升空,并成功进入549公里高度的圆轨道。“这颗先导星同时肩负起创新与科普两个使命,一是海事通信先进技术的在轨试验,二是作为‘少年星’先导星,为‘中国少年微星计划’保驾护航。”任海峰说。据介绍,“中国少年微星计划”又称“少年微星计

划”,是以“少年星·中国梦”为主题,由中国宋庆龄基金会、中国科学技术协会、中国教育学会共同主办,柴火创客空间提供原型设计、套件研发及技术支持。整个活动包含“创星”“造星”“发星”“亮星”“观星”5个环节,最后计划发射一颗由全国中小学生学习广泛创意、动手设计,参与制作的立方体纳卫星,命名为“少年星”。